

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计划期满的公告

项洪伟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项洪伟先生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十五个交易日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116,39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5%。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减持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对减持计划实施时间过半的进展情况进行了披露，具体内容详见该公告。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项洪伟先生提交的《关于股份减持进展的告知函》，截至 2021 年 5 月 26 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具体公告如下：

一、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股份时间	减持方式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公司总股 份比例 (%)
项洪伟	2021.5.20	大宗交易	23.18	265,341	0.2449

	2021.5.25		24.26	216,758	0.2001
	2021.5.26		24.09	87,005	0.0803
合计	-	-	-	569,104	0.5253

二、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项洪伟	合计持有股份	58,403,200	53.90	57,834,096	53.3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8,403,200	53.90	57,834,096	53.3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三、其他相关说明

1、项洪伟先生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项洪伟先生对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按照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在股份减持计划期间，项洪伟先生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的情形。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关于股份减持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